### 保密承诺书

致招标人和招标代理公司（牡丹江市志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）：

我方参加的编号为 的 项目采购活动，根据有关保密法规制度，知悉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和法律责任。承诺如下：

一、严格遵守国家和军队的保密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，履行保密义务。

二、不以任何方式泄露或传播本次采购项目的名称、地点、规模、功能用途等相关信息。

三、不违规记录、存储、复制本次采购项目相关信息。

四、招标文件以及相关技术文件专室放置、专盘存储、专人管理，存储本采购项目内容的存储介质与互联网实施物理隔绝。

五、投标人如中标，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部队保密规定，落实封闭施工现场、划定安全警戒区域、办理进出场地证件等安全保密措施。

六、未经招标（发包）人审查批准，不得擅自在互联网、通讯媒体等发表涉及此次采购项目相关内容或资讯。

违反上述承诺，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，接受相关处罚。

投标人全称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名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